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环保监测设备
项目编号：ESZC-J-H-210033

2021年06月

第一章 谈判邀请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生态环境监测站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环保监测设备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环保监测设备

批准文件编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1]00452号

采购文件编号：ESZC-J-H-210033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能力建设项目	详见谈判文件	2,61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谈判文件的期限：详见谈判公告；

获取谈判文件的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获取谈判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谈判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谈判文件。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湖滨路(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大厦)

邮政编码：017000

联系人：王馨

联系电话：8398694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供应商须知

账号：详见供应商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生态环境监测站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邮政编码：

联系人：刘雪璐

联系电话：18047701499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否
6	评标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7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 （同谈判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谈判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谈判公告
9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响应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1	成交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无
15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不收取
16	投标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收退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 同时，本项目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 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 能力建设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 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供应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谈判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 银行账号：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特别提示： 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采购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0477-8398645 4、咨询电话： 鄂尔多斯银行：18604779160

17	电子招投标	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0477-8581669 0477-8398623。 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 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 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锁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锁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 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8. 本项目采用远程谈判的方式进行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谈判小组确定的时间和顺序进行谈判。谈判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谈判时间或谈判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
18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
19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总价
----	------	-----------------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供应商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供应商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在线办理ca证书手续登陆“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官网，查看“全区政府采购数字证书互联互通统一安全认证体系CA厂商征集结果公示（<http://www.nmcp.gov.cn/2020/08/102848.html>）”，可按照公示最下方附件指导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进入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要进行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谈判文件，并按照本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同时，满足本谈判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 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谈判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采购项目，是以谈判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谈判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成交人”是指经谈判小组评审确定的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 现场踏勘

8.1谈判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不构成对谈判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的，应当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3个工作日以公告形式告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了解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谈判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谈判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未成交人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成交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谈判人签订合同；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要求更改谈判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6.响应文件的递交

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或模式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7.2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成交人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成交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发放

1.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
- （4）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谈判小组。

1.2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备注说明：

1.3.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1.3.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3.3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谈判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系统中自行截图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谈判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人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成交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填写签订合同一次性告知书中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 (一)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一)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乙方：（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参数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谈判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按照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要求，购置一批环境监测设备。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鄂尔多斯康巴什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
验收要求	1期：调试合格，参数满足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要求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供货商需在合同签订前，将中标金额的5%，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单位提交，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期结束后退还履约保证金。如履约因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采购人将扣除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份额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		环保监测设备	防护服	套	8.00	15,000.00	12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
2		环保监测设备	呼吸器	套	8.00	20,000.00	16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
3		环保监测设备	环境气体应急检测仪	台	1.00	130,000.00	13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三
4		环保监测设备	完全型便携实验室	台	1.00	100,000.00	1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四
5		环保监测设备	降水采样器	台	3.00	80,000.00	24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五
6		环保监测设备	降尘样品浓缩蒸干系统	台	1.00	140,000.00	140,000.00	否	-	详见附表六
7		环保监测设备	分光光度计	台	2.00	30,000.00	6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七
8		环保监测设备	放射性水样蒸发浓缩赶酸仪	台	1.00	140,000.00	140,000.00	否	-	详见附表八
9		环保监测设备	六通道快速溶剂萃取仪（+平行蒸发器+定量浓缩仪）	套	1.00	880,000.00	88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九
10		环保监测设备	水质多参数分析仪	台	5.00	14,000.00	7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份额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1		环保监测设备	浊度计	台	5.00	20,000.00	1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环保监测设备	水质采样器	台	5.00	10,000.00	5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环保监测设备	臭氧校准仪	台	1.00	170,000.00	17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环保监测设备	噪声仪	台	7.00	35,714.29	25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四

附表一：防护服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全封闭A级防护服，针对处于液体飞溅和蒸气/气体暴露环境中的用户及其呼吸设备设计的最高级别的防护服。
	2	防护服材质符合相关性能要求，性能要求见附表。通过中国GB24540-2009 <防护服装 酸碱类化学品防护服>测试。
	3	对300种以上化学品提供有效防护，对氨气（100%）、硫酸（98%）、氯气（99%）、环氧乙烷气（99.7%）、氯化氢气（99%）、氟化氢等高浓度、强渗透、强腐蚀性化学物质提供8小时以上的防护。
	4	连体式，前入式，弹性袖口，内层连体手套由至少五层压膜组成，可防护大多数化学品。整体质量≤360克每平方米。
	5	正面门襟采用48英寸长气密型拉链；内外双层热熔胶带密合边缝以提高化学液体的防护水平和能力，裤管门襟用于遮盖靴子开口处，以降低液体进入的风险。
	6	采用加宽型面罩；加宽型面罩为至少三层结构面罩，由40 mil PVC/5 mil Teflon /20 mil PVC材料制成。
	7	提供丁基橡胶手套；手套连有气密环和手套夹。
	8	采用至少两个排气阀，释放全封闭防护服内部过高的压力，同时避免外部蒸气或颗粒渗入防护服；阀门为单向正压阀；阀门配有防溅盖，由防护材料制成；阀门位于连帽的左后方和背部的右下方。
	9	可调节的内置腰带，膝部缝入额外的防护材料并加贴胶条。
	10	防护服均有唯一序号，并在制造时进行过完整测试，包括正空气压力完整性测试。
	11	色彩明亮。
	12	防化服储存期限至少5年，整体重量≤3.5kg.

		面料物理性能测试： <table><tr><th>项目</th><th>性能</th></tr><tr><td>厚度（mm）</td><td>0.70</td></tr><tr><td>耐磨性能</td><td>>2000圈</td></tr><tr><td>耐屈挠性能</td><td>>1000次</td></tr><tr><td>透气性</td><td>不透气</td></tr><tr><td>克重</td><td>≤370克/平方米</td></tr><tr><td>高温性能</td><td>100℃时收缩率小于2%</td></tr><tr><td>低温性能</td><td>低至-70℃无可见的收缩</td></tr><tr><td>耐刺穿性能</td><td>49N</td></tr><tr><td>阻燃性</td><td>1级</td></tr><tr><td>热稳定性</td><td>不结块</td></tr></table>	项目	性能	厚度（mm）	0.70	耐磨性能	>2000圈	耐屈挠性能	>1000次	透气性	不透气	克重	≤370克/平方米	高温性能	100℃时收缩率小于2%	低温性能	低至-70℃无可见的收缩	耐刺穿性能	49N	阻燃性	1级	热稳定性	不结块
项目	性能																							
厚度（mm）	0.70																							
耐磨性能	>2000圈																							
耐屈挠性能	>1000次																							
透气性	不透气																							
克重	≤370克/平方米																							
高温性能	100℃时收缩率小于2%																							
低温性能	低至-70℃无可见的收缩																							
耐刺穿性能	49N																							
阻燃性	1级																							
热稳定性	不结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呼吸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 输入压力：0-300bar
	2	1. 减压阀供气流量≈1000L/min
	3	1. 需气阀供气流量≈500L/min
	4	1. 气瓶水容积：6.8L/9L
	5	理论使用时间：单瓶≥60分钟(6.8L)/ ≥90分钟(9L)（按需气量30L/min计算）
	6	1. 背带、面罩阻燃特性：符合国家阻燃检测标准
	7	1. 重量（背板和背负系统）≤3.0公斤
	8	1. 操作温度：-32℃-70℃
	9	压缩空气气瓶 1.材料：全缠绕式碳纤维复合材料； 2.气瓶水容积：6.8升/9升 两种可选 3.气瓶工作压力：≈30 Mpa 水压检测压力：≈450巴 4.使用寿命：至少保证15年

	10	全面罩 1.面罩边框为双层设计，宽视野全景面屏；总视野>78%，双目视野>70%，下方视野>60%，漏气系数0.0002%； 2.正压式，面罩内部压力略高于大气压 3.五点式头带便于快速佩戴及取下 4.内置口鼻罩起到自动除雾的作用，并能防止CO2的聚积 5.内置不锈钢传音膜 6.与需气阀接口为快速插接式，插接完成后可360度旋转 6.配有颈带，面罩护套 7.呼气阻力<870Pa
	11	减压阀 1.供气量>1000L/min（气瓶压力为20巴时>500L/min），可同时支持两个需气阀，可选装第二个需气阀接口，无需工具，采用快速插接； 2.高压报警哨激活压力：50巴—60巴，符合国家标准 3.经过一级减压后，中压为6—10巴 4.减压阀采用活动底座固定在背板上，便于气瓶的快速装卸 5.安全泄压阀设计；确保减压阀工作失灵时能迅速泄压 6.保证至少10年免维护 7.可选快速插接、快速充气等配制，使充气更加便捷和安全。
	12	背架及背带 1.背架适用于安装各种规格的单瓶或双瓶, 6.8L, 9L 2.使用高强度复合材料，保证重量轻，防静电，抗冲击，背板要有一定弹性，能够吸收振动，佩戴舒适 3.防水耐磨 材质衬垫，有封边保护，贴身的耐磨阻燃腰带。 4.坚实橡胶外套保护背板底部
	13	压力表及报警哨 1.荧光显示，压力表外部有橡胶套保护，避免意外损伤 2.警哨与压力表一体化设计，报警哨在肩部，为中压启动； 3.高压报警哨激活压力：50巴—60巴，警告使用者还可以使用约10分钟（按30L/min需气量计算）

	14	需气阀 1.供气量大于500L/min，可满足不同劳动强度的需求 2.需气阀开启无需开关，首次呼吸自动激活 3.需气阀与面罩的连接为快速插接式，可360度旋转 4.中压管与需气阀的连接头为活动式（可360度旋转） 5.需气阀采用快速插接口连接，紧急情况下可卸下需气阀，插在同伴的他救接口上 6.减压阀采用活动底座固定在背板上，便于气瓶的快速装卸 7.需气阀关闭按钮：以不同颜色区分需气阀关闭按钮与需气阀体，防止误操作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环境气体应急检测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适用于常规、消防或易燃易爆等场合的应急检测、浓度超限报警等。技术性能指标符合国家环保局颁布的有关标准的规定，并顺利通过了国家相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测，防爆标志：Ex d ib IIB T4 Gb。
	2	分PID专用和环境空气应急监测两种配置
	3	一体化设计，主机重量≤3.0kg
	4	具有ppm和mg/m3双单位换算功能
	5	测量数据包括平均值、峰值、TWA值、STEL值等多种浓度信息
	6	整机采用防爆设计，可在常规或易燃易爆等场合使用
	7	采用进口无刷隔膜泵，使用寿命长
	8	内置大容量可充电防爆型锂电池，可连续工作10小时以上
	9	设备方便更换和清洗的颗粒物、水分过滤装置，保护内部传感器
	10	含有文件记录功能，数据存储不小于5000组提供现场的浓度、报警时间等信息，便于事故分析
	11	可同时测量8种气体组分标配为（O2、NO2、CO2、CO、NH3、Cl2、LEL、VOCs），测量范围和分辨率要求见附表，传感器可根据需要定制调换
	12	配置：主机，标配传感器

	13	传感器技术指标	<table><tr><td>主要参数</td><td>化学式</td><td>测定范围</td><td>分辨率</td></tr><tr><td>氧气</td><td>O2</td><td>(0~30)%</td><td>0.01%</td></tr><tr><td>二氧化氮</td><td>NO2</td><td>(0~20/100*) ppm</td><td>0.01 ppm</td></tr><tr><td>二氧化碳</td><td>CO2</td><td>(0~20 / 5*)%</td><td>0.01/0.001 %</td></tr><tr><td>一氧化碳</td><td>CO</td><td>(0~1000/200*) ppm</td><td>0.1 /0.01ppm</td></tr><tr><td>氨气</td><td>NH3</td><td>100 ppm</td><td>0.01 ppm</td></tr><tr><td>氯气</td><td>Cl2</td><td>(0~20/50*)ppm</td><td>0.01ppm</td></tr><tr><td>可燃气体</td><td>LEL</td><td>(0~80) %LEL</td><td>0.01% LEL</td></tr><tr><td>PID挥发性有机物</td><td>VOCs</td><td>(0~2000/20*)ppm</td><td>1/0.01ppm</td></tr></table>	主要参数	化学式	测定范围	分辨率	氧气	O2	(0~30)%	0.01%	二氧化氮	NO2	(0~20/100*) ppm	0.01 ppm	二氧化碳	CO2	(0~20 / 5*)%	0.01/0.001 %	一氧化碳	CO	(0~1000/200*) ppm	0.1 /0.01ppm	氨气	NH3	100 ppm	0.01 ppm	氯气	Cl2	(0~20/50*)ppm	0.01ppm	可燃气体	LEL	(0~80) %LEL	0.01% LEL	PID挥发性有机物	VOCs	(0~2000/20*)ppm	1/0.01ppm
主要参数	化学式	测定范围	分辨率																																				
氧气	O2	(0~30)%	0.01%																																				
二氧化氮	NO2	(0~20/100*) ppm	0.01 ppm																																				
二氧化碳	CO2	(0~20 / 5*)%	0.01/0.001 %																																				
一氧化碳	CO	(0~1000/200*) ppm	0.1 /0.01ppm																																				
氨气	NH3	100 ppm	0.01 ppm																																				
氯气	Cl2	(0~20/50*)ppm	0.01ppm																																				
可燃气体	LEL	(0~80) %LEL	0.01% LEL																																				
PID挥发性有机物	VOCs	(0~2000/20*)ppm	1/0.01ppm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完全型便携实验室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便携式分光光度计 (1) 测量模式：浓度(mg/L等)、吸光度 (Abs)、透过率 (%) (2) 预置曲线：≥250条，可直接用于分析COD、氨氮、余氯、总氮、总磷等水质参数分析 (3) 用户自建曲线：≥50条； (4) 比色瓶尺寸：方形10 x 10 mm，1英寸；圆形13mm/16mm/1英寸； (5) 波长范围：340~800 nm (7) 波长选择：自动； (8) 波长准确性：±2nm； (9) 波长重复性：±0.1nm； (10) 光谱带宽：5nm； (11) 光度计测量范围：0~ 3.0 Abs (12) 光度计准确度：±0.004Abs (13) 光度计线性：< 0.5% (0.5~2.0 Abs) (14) 杂散光：< 0.1T% (340nm, NaNO2 (15) 数据储存量：≥500条； (16) 防护等级：IP67
1	

2	【2】便携式多参数测定仪 测定仪控制器 (1) 具有数据锁定显示功能 (2) 显示：可同时显示2个电极的测量读数 (3) 数据内存：≥500组数据 (4) 数据存储：校准数据都存贮在日志中。 (5) 数据传输：通过USB接口 (6) 温度修正/补偿：可自动实现温度补偿 (7) 三种测量模式：即按即读、间隔读数、连续读数 (8) 自动识别校准标准功能 (9) 键盘：通过USB外接键盘 (10) 防水性：IP67 pH 电极 量程：0～14 分辨率：0.1/0.01/0.001可选 电导电极 电导率： 量程：0.01 μS/cm ～ 200.0 mS/cm 分辨率：0.01 μS/cm（最大0.05μS/cm） 电阻率： 量程：2.5～49欧姆·厘米 分辨率：0.1欧姆·厘米（最大0.05欧姆·厘米） 盐度： 量程：0～42g/kg或‰ 分辨率：0.01ppt 总溶解性固体： 量程：0.0～50.0g/L 分辨率：0.1 mg/L
--------------	--

	3	【3】便携式浊度分析仪 光源：钨灯 检测器：硅光电检测器 测量范围：0~1000 NTU 准确度：读数的± 2%+杂散光 可重复性：读数的± 1%或者0.01NTU 分辨率：0.01NTU 杂散光：<0.02NTU 具有信号平均功能 双检测器光学系统，可消除色度、光波动、杂散光等的干扰 具有RST（快速沉淀浊度）模式，即使样品发生快速沉淀，仍然能读出正确的浊度值。 仪器防护等级：IP67
	4	【4】数字滴定器 每毫升滴数：≥750滴 精度：±1%（分辨率为1滴） 重量：≤140g 试剂筒：体积：≥10mL 测试次数：40-100次，根据样品而定 重量：≤60g

5	【5】测试参数及量程
	酸度： 10—4000mg/L
	碱度： 10—4000mg/L
	氨： 0.01—0.50 mg/L
	溴： 0.05—4.50 mg/L
	钙： 10—4000 mg/L
	氯化物： 10—10,000 mg/L
	余氯& 总氯： 0.02—2.00 mg/L
	六价铬： 0.010—0.700 mg/L
	色度： 15—500 units
	铜： 0.04—5.00 mg/L
	硬度： 10—4000 mg/L
	碘： 0.07—7.00 mg/L
	铁： 0.02—3.00 mg/L
	锰： 0.1—20.0 mg/L
	硅： 1-100 mg/L
	硝酸盐： 0.3—30.0 mg/L
	亚硝酸盐： 0.002—0.300 mg/L
	总磷： 0.02-2.50 mg/L
	活性磷： 0.02-2.50 mg/L
	硫酸盐： 2-70 mg/L
	硫化物： 5-800μg/L
	悬浮固体： 5-750 mg/L
	pH： 0-14
	浊度： 0-1000NTU
	电导率： 0.01us/cm-200ms/cm

	6	【6】 预制试剂 1.试剂为预制性的,不需要在现场配置。 2.试剂包装为防潮的锡箔包装或安培瓶包装。
	7	【7】 便携箱 两个便携式仪器箱
	8	仪器配置： 便携光度计、便携式多参数测定仪（含pH电极、电导率电极）、便携浊度仪、数字滴定器、量筒等实验器材、余氯等近20种预制试剂、便携箱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降水采样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降水采样器、电导率仪、pH计及雨量计一体化设计，主机重量≤45.0kg。
	2	具有电导连续测量功能，电导率值测量范围：(1.0～2000)μs/cm 电导率测量误差不超过±2%FS
	3	降雨开盖延迟时间≤60s，仪器开盖时，排放上一次测量雨水；雨停关盖延迟时间≤5min，仪器关盖时，排放本次测量剩余雨水。
	4	整体外壳耐腐蚀处理，
	5	接雨漏斗选用惰性材料制作，接雨漏斗内径Φ(300±2)mm；离支撑面≥1.2m
	6	提供设计场次、时间、雨量、综合四种采样模式
	7	进样漏斗、样品储存桶均采用惰性材料，保证样品本底无污染
	8	具备干沉降采样功能，接雨漏斗恒温加热，具备融雪功能
	9	可实现实时查询并通过微型打印机打印采样数据报表
	10	可伸缩箱体设计
	11	大数据量存储，存储降雨记录≥1000组数据；具备掉电保护功能
	12	具有加热控制装置，具有低温加热功能
	13	恒温箱储存样品，恒温条件(2～19)℃可调 准确度：不超过±1℃
	14	具备USB接口，可外接U盘

	15	其他主要技术参数 <table><tr><th>主要参数</th><th>参数范围</th></tr><tr><td>感雨器灵敏度</td><td>最低感应降雨强度0.05mm/h或0.5mm直径雨滴</td></tr><tr><td>降尘收集器内径</td><td>Φ(150±2)mm；离支撑面≥1.1m</td></tr><tr><td>雨量计采雨口内径</td><td>Φ(200±1)mm</td></tr><tr><td>雨量计分辨率</td><td>≤0.2mm</td></tr><tr><td>雨量计降雨量测量误差</td><td>降雨量≤10mm时，不超过±0.4mm； 降雨量>10mm时，不超过±4%</td></tr><tr><td>雨量计测量最大降雨强度</td><td>≥4mm/min</td></tr><tr><td>pH值</td><td>pH值测量范围：pH 0.00～pH14.00,pH值测量范围 不超过±0.1</td></tr><tr><td>输出信号</td><td>降雨开始/结束信号，盖子打开/关闭信号，RS232</td></tr></table>	主要参数	参数范围	感雨器灵敏度	最低感应降雨强度0.05mm/h或0.5mm直径雨滴	降尘收集器内径	Φ(150±2)mm；离支撑面≥1.1m	雨量计采雨口内径	Φ(200±1)mm	雨量计分辨率	≤0.2mm	雨量计降雨量测量误差	降雨量≤10mm时，不超过±0.4mm； 降雨量>10mm时，不超过±4%	雨量计测量最大降雨强度	≥4mm/min	pH值	pH值测量范围：pH 0.00～pH14.00,pH值测量范围 不超过±0.1	输出信号	降雨开始/结束信号，盖子打开/关闭信号，RS232
主要参数	参数范围																			
感雨器灵敏度	最低感应降雨强度0.05mm/h或0.5mm直径雨滴																			
降尘收集器内径	Φ(150±2)mm；离支撑面≥1.1m																			
雨量计采雨口内径	Φ(200±1)mm																			
雨量计分辨率	≤0.2mm																			
雨量计降雨量测量误差	降雨量≤10mm时，不超过±0.4mm； 降雨量>10mm时，不超过±4%																			
雨量计测量最大降雨强度	≥4mm/min																			
pH值	pH值测量范围：pH 0.00～pH14.00,pH值测量范围 不超过±0.1																			
输出信号	降雨开始/结束信号，盖子打开/关闭信号，RS23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降尘样品浓缩蒸干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空气降尘样品浓缩蒸干系统，用于环境空气降尘测定中样品的浓缩和蒸干，蒸发快速、稳定、无迸溅。整个浓缩、蒸干过程应保证全程全自动无人值守。
	2	加热温度100℃-260℃可调
	3	单工位最大加热功率300W
	4	浓缩蒸干时间小于5小时。
	5	浓缩液体体积20ml左右，自动停止浓缩加热；样品蒸发至干，自动停止蒸干加热；
	6	浓缩工位，可以放置4个500ml的烧杯。
	7	蒸干工位，可以放置4个100ml坩埚。
	8	采用上下分层设计。
	9	系统配置排风口，可以通过引风管接入到通风橱中。
	10	配置：8个样品工位（浓缩加热器4个、蒸干加热器4个）、检测浓缩结束的传感器4个、检测蒸干装置结束的传感器4个、500ml烧杯4个、100坩埚4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分光光度计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光学系统 比例双光束模式 PC机模式 波长范围 190-1100nm 波长准确度 $\pm 0.3\text{nm}$ 波长重复性 $\leq 0.2\text{nm}$ 光谱带宽 $2\text{nm} \leq \pm 20\%$ 透射比示值误差 $\pm 0.3\%$ 透射比重复性 $\leq 0.15\%$ 杂散光 $\leq 0.2\%$ 基线平直度 ± 0.001 噪声（0%） $\leq 0.1\%$ 噪声（100%） $\leq 0.3\%$ 漂移 $\leq 0.2\%/h$ 电源电压的适应性 $\pm 0.5\%$ 基线暗噪声 $\pm 0.3\%$ 波长边缘噪声（0%） $\leq 0.2\%$ 波长边缘噪声（100%） $\leq 0.3\%$ 频率 $50\text{Hz} \pm 1\text{Hz}$ 电源电压 $220 \pm 22\text{V}$
	2	测量速度：扫描速度每min1000nm以上；
	3	具备双光束比列监测/双光束光学系统；
	4	可选配紫外自动进样器，自动进样器可以连接紫外分光光度计软件
	5	自动进样器有至少3个独立的样品区，提供2种不同的样品盘支架，最大可支持50个以上样品连续进样；
	6	配置：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主机标配）+五联样品池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放射性水样蒸发浓缩赶酸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设备符合国标方法，能够实现加热源功率可调，恒温加热，逐次进样，蒸发浓缩定量控制，在线赶酸功能。
	2	能够一键启动、多个样品同时进行浓缩，进样独立控制、浓缩定量自动判断，各通道互不干扰且独立运行。

	3	满足国标要求，自动进样运行，样品自动逐次添加，无需手工加液转移，各通道可以随意执行进样总量编辑，达到设定值后自动停止加热，定量误差小于2% μ L。
	4	热源为符合石墨材质要求，能够与容器均匀贴合。远红外辐射加热，功率可调、单孔单控。
	5	具备赶酸模式，无需额外配套设备，实现样品浓缩后无需转移，自动实现赶酸过程。
	6	保障实验的安全性和实验的使用合理性，具备暂停模式功能及具备定量浓缩功能和非定量浓缩功能。
	7	加热单元：满足不少于4个样品同时处理，各通道独立控制 温度控制：功率控制 样品容器：类似瓷蒸发皿等导热性能良好材质 容器规格：125 μ L 蒸发浓缩量 $\leq$ 50 μ L 进样总量：50L内任设 进样方式：自动逐次进样模式
	8	配置： 主机一套、样品自动进样系统一套、进口高精度定量系统四套、耐腐蚀热源系统一套、随机工具一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六通道快速溶剂萃取仪（+平行蒸发器+定量浓缩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样品通量：可同时处理至少6个样品，同步完成6个样品的溶剂添加、加压、升温、静态萃取、溶剂收集、清洗全过程。
	2	流量泵压力：常压~200bar（20MPa）。
	3	溶剂控制器：至少4个溶剂通道，由多通阀进行溶剂切换，含有独立的溶剂管路，溶剂添加比例可进行设定。
	4	具有溶剂不足提醒，避免样品萃取过程，造成样品浪费。
	5	并行高精度高压流量泵：流速0~70 μ L/min。
	6	温控范围：室温~200℃，控温精度 $\pm$ 1℃。
	7	工作速度：保证30 分钟内至少完成6个样品的萃取。
	8	反应釜体积可选：支持11 μ L，22 μ L，34 μ L，66 μ L等多种反应釜规格，满足不同方法中快速溶剂萃取体积的需求，应用于各种快速溶剂萃取的方法。
	9	收集管规格：60 μ L~370 μ L多种收集管规格可选，满足各种用户的体积需求，可选配带尾管试管收集，放便直接转入平行浓缩仪上进行样品定量浓缩，保证样品不会蒸干。
	10	加热方式：环抱式加热方式或其他高效加热模式，5分钟内温度升至100℃以上。。
	11	有可选配非通风橱放置模块。
	12	具备过压过温保护功能。
★	13	萃取池自动密封，萃取池装载完样品后可直接放入仪器，由仪器完成萃取池的密封操作。
	14	萃取池密封圈具备使用计次功能，独立计数，当密封圈使用超过一定次数，仪器自动提醒进行密封圈更换。
	15	具有氮气自动吹扫功能，避免样品在反应釜中的转移不完全。

	16	固定式触摸屏控制，无需外置控制端。
	17	具有方法编辑错误智能提醒功能。
	18	自动定量浓缩仪技术要求
	19	利用水浴均匀加热和氮吹共同作用的方式对样品溶液进行定量浓缩，利用光电传感器自动判断样品浓缩终点并自动停止氮吹。
	20	浓缩温度：室温~60℃，运行全程温度可调。
★	21	批量处理能力：同时不少于12个250ml样品同时进行浓缩，大容量（≥250 ml）和小容量（≤70 ml）两种规格可同时使用，包含0.5 ml, 1ml刻度。
	22	氮吹针水平位置可调，浓缩过程中也可调整角度，可实现水平可调节距离≥30mm，适配不同外径样品管的浓缩，加大样品管径的兼容性，加快蒸发过程。
	23	仪器软件可设置目标自动调节氮吹针气流大小，设置范围：0.0 – 5.0L/min，精确到0.1L/min。
	24	每根氮吹针可单独控制，出气口气流大小由软件设定，气流大小不受开启通道数多少的影响。
★	25	水浴槽集成液位传感器和自动给排水功能，具备加水和排水的管路接口，可在控制面板上一键自动进行加水和排水操作，通过传感器自动判断加水和排水终点。
	26	可视性：四面可视玻璃窗设计，每个面可观察面积不低于600平方厘米，浓缩仪前部具有照明功能,可随时观察浓缩状态。
★	27	主机内配样品瓶壁润洗功能，可冲洗黏附在瓶壁上的待测物，提高样品回收率。
	28	自动定容：采用耐高温的液位传感器，可对尾管中0.5 ml, 1.0 ml液体的精准定容。
	29	控制方式：大尺寸触摸屏内置软件控制，集成温度，气流和通道控制。
	30	真空平行蒸发仪技术要求
	31	样品在真空负压、水浴加热和震荡的多重作用下，实现多样品在真空负压的状态下进行快速且平行的溶剂浓缩，全过程无需氮气辅助。
	32	可实现不少于16个320ml试管同时进行样品的平行蒸发。
	33	浓缩终点控制，浓缩杯具备0.5ml或1ml刻度线，可直接在浓缩杯上完成定容
	34	浓缩腔体为三面透明，可直接在仪器运行过程中对样品底部的浓缩状态进行观察。
	35	样品加热：温度可设定（室温~90℃），加热模块不与样品管接触，水浴或其他等效加热方式进行温度传递，腔体温度均一。
★	36	具备自动给排水功能：具备自动加水泵和高低液位传感器，在加水泵的作用下进行自动加水操作；也可在排水泵的作用下进行快速排水操作。
	37	水平振荡转速范围：0-300 rpm， 水平振荡偏心率可调范围：0~5mm
	38	样品真空盖板：每个样品独立的样品管路，避免样品间的交叉污染；同时真空盖板上采用耐腐蚀涂层，杜绝化学析出等异常。真空盖板温控范围：室温~70℃，防止溶剂在盖板冷凝回流
	39	程序阶梯式控制：同一个浓缩方法中，真空度可根据触控式屏幕软件进行梯度设定。
	40	真空泵速：20 L/min- 30 L/min，极限真空度小于8 mbar，真空泵后具有缓冲瓶，可实现溶剂的回收和消音功能，控制真空泵运行噪音在60dB以下，真空度控制精度：1-10 mbar，真空度设置精度1 mbar；
	41	具备冷凝回收功能，可对蒸发过程产生的有机蒸汽在蛇形冷凝管进行冷凝后由收集瓶进行回收。
★	42	主机集成软件控制，可通过主控屏统一控制振荡，水浴温度，真空梯度所有运行参数，可实现打开、保存、运行方法，一键调用和运行。仪器内含多套设定程序。

	43	仪器配置： 1. 加压流体萃取主机1台；34mL萃取釜反应釜套件 12套；1000mL溶剂瓶 4只；收集管及密封盖 6套；耗材包（滤纸500张，密封圈12个，硅藻土1桶，石英砂10瓶，Florisil柱1包）；维护工具包：包括滤纸片钩，镊子，内六角扳手3mm，扳手，毛刷 1套。 2. 12位全自动定量浓缩仪主机 1台；12位氮吹模组 1套；水浴加热模组 1套；喷淋润洗模块1套；12位浓缩杯架 1套；65ml带1ml终点浓缩杯 12个/包 1包； 260ml带1ml终点浓缩杯 12个/包 1包。 3. 16位真空平行浓缩仪主机1台； 防腐蚀真空泵 1套；冷却循环溶剂回收系统 1套； 16位样品架1套；16位真空顶盖1件；260ml样品管 20个。
	44	整套系统为同一品牌，萃取与真空浓缩、定量浓缩实验过程无需转换样品瓶，避免样品转移造成损失。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水质多参数分析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支持电极管理，最少可管理 5 支 pH 电极，5 支离子电极、5 支电导电极、5 支溶解氧电极；每支电极至少可保存 20 套校正记录；支持 校准编辑功能，方便校准；
	2	3 种读数模式：Smart-Read：“快、中、严，自定义”多种平衡条件可选；Timed-Read：定时终止测量和定时自动间隔测量 2 种定时读数模式可选；Cont-Read：清晰掌握样品的连续变化过程；
	3	支持手动 / 自动温度补偿； 1. pH/pX 测量模块功能： 2. 支持测量电位值、pH 值、pX 值、ORP 值、离子浓度值和温度值； 3. 支持电极校正功能，自动识别 GB、DIN、NIST、MERK、JIS 等多种 pH 缓冲溶液，最多 8 点校正；支持标液组管理功能，允许用户创建自己的标液； 4. 允许测量多种常规的离子，仪器随机提供了多种常用的离子模式如：H+、Ag+、Na+、K+等； 5. µg/L、mg/L、g/L、mol/L、mmol/L 多种离子浓度单位快速切换； 6. 具有多种离子浓度测量模式，支持直读浓度测量模式、标准添加测量模式、试样添加测量模式、GRAN 测量模式。
	4	电导测量模块功能： 1. 支持测量电导率、电阻率、总固态溶解物（TDS）、盐度值、灰分和温度值； 2. 支持电导标准溶液的自动识，支持最少4 点的多点校正； 3. 支持包括纯水补偿在内的多种电导率补偿方式； 4. 在全量程范围内，具有自动温度补偿、自动校准、自动量程、自动频率切换等功能；
	5	溶解氧测量模块： 1. 支持测量溶解氧浓度、溶解氧饱和度、溶解氧电流和温度值； 2. 支持溶解氧的零氧和满度校正；支持溶解氧大气压手动补偿和自动补偿； 3. 支持多种大气压单位 kPa、mbar、Torr、Atm。 4. 支持存贮至少 1000 套测量结果，符合 GLP 规范；

	仪器级别： pH/pX 0.001级，电导率 0.5级。 pH/pX模块： pH/pX: (-2.000~20.000)pH/pX精度：±0.002 pH/pX； mV： (-1999.99~1999.99)mV； 离子浓度：（0~19990），可选单位pX、ug/L、mg/L、mol/L、mmol/L。 电导模块： 电导率：0.000μS/cm~3000.0mS/cm；精度：±0.5%FS； 电阻率：5.00Ω·cm~100.00MΩ·cm； TDS: 0.000 mg/L~300g/L； 盐度：(0.00~8.00)%。 溶解氧模块： 溶解氧浓度：（0.00~99.99）mg/L； 示值误差：±0.10mg/L； 溶解氧饱和度：（0.0~600.0）%； 温度：（-5.0~130.0）℃配套测量范围:pH/pX:（0.000~14.000）pH/pX电导率：0.000μS/cm~200mS/cm溶 解氧：（0.00~20.00）mg/L
6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浊度计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光源：钨灯
	2	检测器：硅光电检测器
	3	测量范围：0~1000 NTU
	4	准确度：读数的±2%+杂散光
	5	可重复性：读数的± 1%或者0.01NTU，取大者
	6	分辨率：在最低测量范围时为0.01NTU
	7	杂散光：<0.02NTU
	8	具有信号平均功能
	9	双检测器光学系统，可消除色度、光波动、杂散光等的干扰
	10	USB数据传输，无需软件进行数据下载
	11	创新的RST（快速沉淀浊度）模式，即使样品发生快速沉淀，仍然能读出正确的浊度值。
	12	仪器防护等级：IP67
	13	基本配置：便携式浊度仪主机，6个样品池、装在密封小瓶中的一级标准液、10NTU的一级验证标准液、硅油、4节碱性电池、用户手册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水质采样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IP67级防水，可悬浮于液体表面工作，主机重量≤3.5kg。
	2	具备远距离遥控功能。遥控距离：≥100米(无障碍)；
	3	高低速两个档位，流体方向可控，可用于负压采样。最大流量：≥1.5L/min；
	4	水面、地面、悬空工作皆可，吸程：≥8米；
	5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电池容量不小于6S 2.5Ah；工作时间长，有效采样时间：≥3小时（高转速，0.3米液位差）；电池充电时间：≤3小时；电池充放电次数：1000次。
	6	品牌蠕动泵管，耐腐蚀、耐疲劳、寿命长。
	7	内置大功率无刷减速电机，寿命长，扭矩大，效率高。
	8	可悬挂采样瓶，缩短管路。
	9	前置配重不锈钢网过滤器、可过滤绝大部分异物，可反复使用。
	10	工业用密封箱，内置定位海绵，为设备提供充分保护。使用温度：-20℃—45℃；储存温度：-40℃—50℃。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臭氧校准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用途：可产生紫外光度计标准品的臭氧，适用于环境空气臭氧分析仪和传递标准的校准。
	2	测量方法：紫外光度法；
	3	检测系统：双光池检测系统，同时进行样品和参比的测量，被NIST作为臭氧校准的标准方法；
	4	量程：0-0.05，0.1，0.2，0.5，1.0，2.0，5.0ppm；
	5	最低检测限：≤0.50 ppb；
	6	零点噪音：≤0.25ppb（60秒平均时间）
	7	响应时间：≤20秒（10秒平均时间）
	8	线性：≤±1%满量程；
	9	精度：≤1 ppb；
	10	采样流量：1~3L/min
	11	氧发生器相应时间：1min至最终值的98%；
	12	臭氧发生器输出：0.025~1ppm；
	13	臭氧发生器稳定度：≤4ppb或±1%读数值。
	14	配置要求：臭氧校准仪主机、与主机配套的外置泵等。
	15	属于国家级或同级别机构为环境空气气态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出具检测报告所选用的机型。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噪声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执行标准：GB/T 3785-2010（IEC 61672：2013） 1级 GB/T 3241-2010（IEC 61260：2014） 1级
	2	频率范围：10 Hz~20 kHz
	3	测量范围：20~142 dB（A）
	4	频率计权：并行（同时）A、C、Z 时间计权：并行（同时）F、S、I
	5	线性范围：大于112 dB（A）

	6	主要测量指标: Lxyi、Lxyp、Lxeq、Lxmax、Lxmin、LxN、SD、SEL等 注: x为A, C, Z, y为F, S, l, N为1~99用户可选个整数
	7	测量时间: 手动, 1s到99小时任意设置或分档设置
	8	内部日历时钟: 误差小于1分钟/月, (GPS授时)
	9	24小时自动监测: 每小时测量1次, 每次测量时间可在1 min~1hour之间选择, 可连续测量多组24小时
	10	滤波器实时并行分析 1/1倍频程: 16 Hz~16 kHz
	11	A/D采样频率 48k次/秒
	12	储存: 大于2500组数据储存
	13	输出接口: 1) 交流输出, 2) 直流输出, 3) RS232接口, 4) USB接口,
	14	电源: 4节AA碱性电池, 可连续使用30小时以上, 或同时使用5 V外接电源
	15	工作环境: 温度范围: -15 °C~55 °C; 相对湿度: 20 %~90 %; 大气压力: 65 kPa~108 kPa
	16	配GPS模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成交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审原则

1.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1.2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谈判小组

1.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1.2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3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3)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谈判;

(4)编写评审报告;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谈判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性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4)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

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6%	投标（响应）供应商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范围见价格扣除比例），即：评标（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联合体	2%	投标（响应）供应商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范围见价格扣除比例），即：评标（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谈判

（1）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谈判内容主要包括：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

术、服务要求的，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其它需要谈判的事项。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谈判的情况，要求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不超过三轮报价，并给予每个正在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最后一轮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生效。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锁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

待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毕后，工作人员统一公布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价格。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报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汇总、排序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最后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响应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19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能力建设项目）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一、封面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 (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首轮报价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十、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谈判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谈判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执行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谈判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谈判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首轮报价表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首轮报价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注: 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 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 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 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 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缴纳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注: 投标单位须在该表后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及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质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等。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一）货物类项目

说明：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二）服务类项目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说明：服务类项目采购文件中对分项报价明细表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自行编制，可参考上表样式。

（三）工程类项目

说明：参照工程量清单进行编制。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谈判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 说明：
-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谈判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成交，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